



中超伟业

# 中超伟业

NEEQ : 873337

北京中超伟业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ChaoWeiYe Information Security Technology Co.,Ltd.

—— 信息安全防护最后一公里的坚强卫士 ——

2022 年  
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刘瑞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成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成山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何宗林
电话	010-82851608
传真	010-82852717
电子邮箱	he_zl@zgzcwy.com
公司网址	www.zgzcwy.com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连洼北路亿城国际中心 618 室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55,340,734.77	214,111,357.79	65.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786,426.71	99,297,497.50	80.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19	1.99	60.4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23%	51.4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9.69%	53.62%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25,181,710.06	180,729,990.47	24.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93,646.19	23,456,044.03	36.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581,950.76	21,127,689.2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64,635.49	33,720,408.86	-291.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1.20%	26.0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0.93%	23.4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47	25.53%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037,750	20.08%	6,244,250	16,282,000	29.0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000	0.01%	-	7,000	0.01%	
	董事、监事、高管	487,500	0.98%	56,250	543,750	0.97%	
	核心员工	904,000	1.81%	-84,500	819,500	1.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9,962,250	79.92%	-244,250	39,718,000	70.9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980,000	59.96%	-	29,980,000	53.54%	
	董事、监事、高管	2,422,500	4.85%	-360,937	2,061,563	3.68%	
	核心员工	1,794,750	3.59%	-880,500	914,250	1.63%	
总股本		<b>50,000,000</b>	-	<b>6,000,000</b>	<b>56,000,000</b>	-	
普通股股东人数							<b>69</b>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刘瑞景	29,987,000		29,987,000	53.55%	29,980,000	7,000
2	罗晓萌	1,821,250	316,037	2,137,287	3.82%	2,137,187	100
3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75,000	1,875,000	3.35%		1,875,000
4	北京远大伟业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875,000		1,875,000	3.35%	1,875,000	
5	北京瑞隆伟业文化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250,000		1,250,000	2.23%	1,250,000	
6	拉萨鸿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当涂		1,250,000	1,250,000	2.23%		1,250,000

	鸿新智能制造产业基金 (有限合伙)						
7	王皓		1,250,000	1,250,000	2.23%		1,250,000
8	王振辉	1,150,000		1,150,000	2.05%	195,000	955,000
9	王祥宗	2,000,000	-944,200	1,055,800	1.89%	487,500	568,300
10	尚召奎	1,212,500	-170,000	1,042,500	1.86%	232,500	810,000
合计		39,295,750	3,576,837	42,872,587	76.56%	36,157,187	6,715,4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刘瑞景担任远大伟业和瑞隆伟业执行事务合伙人，王祥宗为远大伟业有限合伙人。

刘瑞景与罗晓萌系近亲属关系。报告期内，罗晓萌通过协议方式新增为刘瑞景的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情况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具体调整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中“第十节 三（二十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